

任子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任子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会议由监事主席金丽华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小伟先生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公司监事会经认真审阅，发表意见如下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将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8 日